

臺灣史譚

林衡道

圓山貝塚

臺灣爲我國沿海第一大島，隔臺灣海峽與福建遙遙相對，但如果遠溯到先史時代，臺灣和大陸完全是相連的。故在上古時代，臺灣文化即受我大陸文化之影響。華北各省的黑陶文化與彩陶文化之遺物，在臺灣均有發現，此爲明徵。故今之山地同胞，當非臺灣原始土著。臺灣原始的黑陶文化和彩陶文化之民族，雖早已絕跡，但在山地同胞尚未移住進來之前，又有各種先住或移住之民族，曾在臺灣各地分佈過，而其遺跡，在島上到處可找。圓山貝塚在臺灣先史遺跡中最負盛名。

這一遺跡位於現時臺北市圓山動物園中，其發現，始自清光緒二十二年（一八九六年），後經多次發掘，掘出大量的遺物，如陶器、石器、玉器、骨器、角器、蚌器、獸魚骨、蚌殼等等。連雅堂著「劍花室文集」亦載有「紀圓山貝塚」一文如下：「圓山在臺北東北，與大隆同比連。大隆者，番社也。山高數十丈，石老林深，境絕幽閤。下則劍潭，舊誌謂荷人插劍於此，故名。曩年鎮南學林築齋舍，掘地二尺，得貝塚，皆蜆殼，多至不可數。內有石鋤、石斧及乃環錐截之屬，磨琢甚精。雖屬原人物，而已入耕稼之時，故有二三陶器也。貝塚之旁，有砥石高二尺許，長約五尺。面有三稜，爲磨石器之迹。圓山固近水，今之平疇皆海埔也。原人拾貝以食，棄之於此，故中多遺物，亦足爲考古之資也。」

最古的廟宇和石碑

隋煬帝大業六年（六一〇年）曾有遣虎賁陳稜，入澎湖羣島。至

唐代對澎湖有所經營，中葉公元九世紀初，進士施肩吾率族入墾其地。宋時澎湖居民甚多，且曾有戍兵。元代稱之爲泉州外府，並設巡檢司，隸於福建同安縣，此爲我國建置於臺灣之開始。明初曾廢澎湖巡檢司，徙澎湖居民，置漳泉間，以致澎湖淪爲海寇聚嘯之地，至嘉靖四十二年（一五六三年）復設巡檢司，至萬曆二十年（一五九二年）又於澎湖設游兵，春冬汛守，以禦外寇。

稱爲臺省最古廟宇之澎湖天后宮，建築巍峨壯大，位於現澎湖縣馬公鎮內，創建年代不詳，明季當已有之。該宮後進公善樓東壁上嵌有臺省最古石碑一方，鐫有：「沈有容諭退紅毛蕃韋麻郎等」十二字，無款誌，無彫飾。該碑長約四尺，寬約尺許，石類砂石質，字如碗口，作正楷，風格古樸，筆力清遒，一字不苟，令人起敬。考「澎湖廳志」載：「天啓二年（一六二二年）外寇（荷蘭人）據澎，四年巡撫南居益遣兵擒之。先是萬曆二十九年（一六〇一年），有海澄人李鋒及奸商潘秀、郭震等，久居夷外，語其酋曰：若欲通貢市，無若漳州者，漳南有澎湖嶼去海遠，誠得此，貢市不難成也。酋曰：若守土官何？曰：稅吏高采嗜金，若厚賄之，彼特疏上聞，事必諧矣。酋曰：善。錦乃代爲國書，俾秀震賁進，守將陶撫聖大駭，繫秀於獄。震遁去。初秀與酋約，如有成議，當遣舟相聞，而酋急不能待，三十一年七月即駕大艦直抵澎湖，時汛兵已撤，遂登陸，伐木築舍爲久居計，會總兵施德、政令都司沈有容將兵往諭，有容負胆智，大聲論說，夷人露刃相詰，有容無所懼，盛氣與辯，酋心折曰：「我從不聞此言」。時按撫嚴禁奸民接濟，酋乃去。」

道乾、思齊的遺跡

明代初稱臺灣爲小琉球，而以大琉球稱今之琉球。但至明洪武五

年（一三七二年），因今之琉球羣島受封為藩屬，乃不得不另有稱謂，以資區別，於是至萬曆間始有臺灣之稱。臺灣一詞，本由土名的譯音而來，與其字義無關。荷蘭人常用土名 *Tayouan* 以稱安平港，此一港名乃是臺灣島名之來源。

明永樂、宣德間（十五世紀初），太監王三保景弘舟下南洋，曾至臺灣本島，植薑岡山，汲水赤嵌，其遺留事跡，傳於舊誌。嘉靖末，海上豪強以臺澎為活動之區，其中以吳平、林道乾、黃朝太為最著。是時林道乾等在福建廣東沿海掠城邑。勢甚猖獗。俞大猷、戚繼光等追剿之，道乾潛伏臺灣一時，後竟竄至南洋。南路打鼓山，今闢為高雄市壽山公園，花木繁盛，眺望絕佳。「臺灣府志」云：「相傳道乾有妹埋金山上。」

天啓間，閩人顏思齊、鄭芝龍相繼從日本入臺，領中土之民，初則活動於海上，後則從事於拓殖，開土田，建部落，文化漸開。顏思齊等在笨港（今之北港）登陸，卜居於諸羅山（今之嘉義市），鎮撫土著，漳泉無業之民先後至，聚落成村，幾近千家。至思齊歿後，衆人乃擁鄭芝龍為統領。今嘉義縣水上鄉三界村尖山南麓，有一古墓，相傳即顏思齊之墓。

赤嵌城和赤嵌樓

天啓四年（一六二四年），荷蘭人由澎湖侵入臺灣西南海岸，以臺南為中心，擴及北港、麻豆、新化、岡山等地。一方為圖貿易之利，一方致力於農業的墾殖。同時又以基督教教化土著。荷據時期，大陸移民約達十萬人之衆，其開墾耕地約一萬公頃。農產以稻蔗為大宗。其全部耕地屬於東印度公司，稱為王田，不許私有，移民和土著，都是王田的佃戶，荷人課佃農以重稅，故不免與移民漸起衝突。至明永曆五年（一六五〇年），終於發生郭懷一抗荷事變。

荷蘭人據臺後，於天啓四年（一六二四年）在一鯤鯓（今之安平）海岸築一城堡為備，後又增建，稱為熱蘭遮城，置大砲十五位。該

城又稱紅毛城、赤嵌城、臺灣城，其斷垣殘壁現仍散見於臺南市安平區之名勝安平古堡附近。「臺灣縣志」記該城遺跡曰：「城基方廣二百七十六丈六尺，高凡三丈有奇，為兩層，各立雉堞。釘以鐵，瞭亭星布，凌空縹緲。」明永曆四年（一六五〇年），復在赤嵌社建造普羅民遮城，為政務中心。該城又稱赤嵌樓、紅毛樓。「臺灣縣志」云：「赤嵌樓在鎮北坊，明萬曆末，荷蘭所築，背山面海，與安平鎮赤嵌城對峙，以糖水糯米搗成灰，疊磚為垣，堅埒於石，周方四十五丈三尺，無雉堞，南北兩隅，瞭亭挺出，僅容一人站立，灰飾精緻，樓高凡三丈六尺有奇。彫欄凌空，軒轅四達。其下磚砌如岩淵，曲折宏遠，右後穴窖，左後浚井，前門外左腹浚一井，門額有紅毛字四，精鐵鑄成，無能辨。」該城至鄭時改稱承天府，為施政中心。今為文昌閣及臺南市歷史館，陳列明鄭及清代之史料甚多。

臺灣南部各地之所謂紅毛井、烏鬼井，均為昔日荷人使黑奴開鑿者。此種古井僅在安平古堡附近即現存五處之多，距臺南市赤嵌樓不遠之大井，亦屬荷人之所建造。

開山宮和開基玉皇宮

荷據時期，適值明室衰微，繼以滿清入關，兵連禍結，迫使大陸土民東奔西逃，避難來臺者為數極衆，約達十萬人之譜。現臺南市及其附近，荷據時期大陸移民所創建之廟宇尤多。臺南市正統街一三號開山宮，又稱開仙宮、吳真人廟，創建於鄭氏克復臺灣之前，澎湖除外，此為臺灣島上首屈一指之古廟。臺南市北區成功巷四一號開基玉皇宮，亦創建於荷據時期，其始供奉玉皇太子像，後乃改為玉皇宮，奉祀玉皇上帝父子。臺南市法華街二〇號法華寺，原係明末逸士李茂春所築夢蝶園遺跡，至清康熙二十二年（一六八三年）始改為佛刹。「臺灣府」云：「殿宇巍峨，林木幽邃，備極勝概。」現仍不失為一名勝，寺園壁上嵌有鄭氏參軍陳永華手書之「夢蝶園碑記」一方，亦屬珍貴。

滬尾紅毛城

明天啓六年（一六二六年），西班牙人乘機侵略臺灣北部（今之基隆），崇禎元年（一六二八年），又侵入滬尾（今之淡水）與三貂角。故當時臺灣南部為荷蘭人所侵據，而北部則為西班牙人所佔有。迄崇禎十四年（一六四一年），西人始為荷人所驅逐。

西班牙人在鷺籠築城於社寮島。該島現稱為和平島，房屋櫛比，商店林立，成為基隆市一繁華地區。故昔日城跡已不可復睹。西人另一城堡，位於臺北縣淡水鎮山明水秀之高爾夫球場附近，稱為聖多明哥城，俗稱紅毛城，據「淡水廳志」云：「在滬尾街，荷蘭（應改為西班牙——筆者註）時建。山頂建樓，周以雉堞，偽鄭時重修，後圯。雍正二年，同知王沂重修，設東西大門二，南北小門，今為英領事館。」該城之一角，現仍殘存於淡水英國領事館官舍花園中。三貂角西人遺跡現無存。唯三貂一詞，本由西語 *Santiago* 之譯音而來，尚足以令人懷古。

鄭成功及其祠廟

明室遺臣鄭成功於明永曆十五年（一六六一年）率兵二萬五千入臺，在鹿耳門登陸，深受當地大陸移民的歡迎，先攻克赤嵌樓，後荷人出降，遂結束荷蘭三十八年的侵據。其登陸地點鹿耳門，即今之臺南市安南區城西里一帶。昔日大海，現盡成田園、魚塢，頗有滄海桑田之感。鄭成功收復臺灣，改號臺灣為東都。就赤嵌樓改置承天府署，赤嵌城為安平鎮。南路置萬年縣，北路置天興縣。翌年病歿。其治臺方略，兵農合一，並設屯田，崇尚教化，大興建設，志在反清復明。因此明室遺老，閩粵移民，也都聞風而至。臺灣儼然成為海外一塊樂土。故其豐功偉業，深入人心，三百年來一直受到臺民的崇敬，被祀為開山王、開臺聖王。今日臺省，其祠廟，共達五七座之多。

臺南市延平郡王祠，創建於二百餘年前，其始稱為開山王廟，迨

清光緒元年（一八七五年）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奏請勅建專祠而獲准後，始改為延平郡王祠，並聘福州名匠擴大規模。其正殿、外殿、後殿、監國祠、寧靖王祠等，均為莊嚴壯麗之建築。正殿有沈葆楨親撰之對聯，文曰：「開萬古得未曾有之奇蹟，荒留此山川作遺民世界。極一生無可如何之遇，缺憾還諸天地是創格完人。」足見臺灣官民對鄭成功崇拜的一班。清李振唐有詩云：「斑鳩聲裡喚春晴，綠水如環繞畫城，閒步夕陽村上路，家家疊鼓賽延平。」

鄭經及其遺跡

鄭成功病歿後，其子經嗣延平郡王位，號稱世藩，志在匡復明室，改東都為東寧，陞天興、萬年為二州，劃府治為東安、西定、南寧、北鎮等四坊，每坊設一簽首，管理民事，坊下設鄙，每鄙地區約三四十里，置鄉老，行鄉治制度。斯時臺灣大治。

鄭經且曾獎勵閩粵移民眷屬入臺，以廣生聚。農墾之外，還獎勵製糖、製鹽，繼而外興貿易，以謀通商之利。其所施行之土地制度，計有三種：（一）軍隊之屯墾田地。稱為營盤田。今之臺南縣新營、柳營等地，均為當年營盤田之舊址。（二）鄭氏宗室及文武官吏，可招徠移民，從事開墾，其土地所有權，屬於招徠者。此種墾田，稱為私田，又稱文武官田。（三）接收荷蘭人原有的王田，改稱官田，凡耕佃的人，都是官家的佃農。臺南縣烏山頭水庫附近，迄今仍留有官田之地名。

鄭經治臺二十年中，府治建設略具規模，其所創建之寺廟為數不少。今之臺南市東門路二一四號彌陀寺，文廟路三號文廟、永福路一四九號武廟、建國路七六號東嶽殿、青年路九二號府城隍廟、民權五七號北極殿等，均屬當時明鄭官方所創建。北極殿又稱真武廟，「臺灣縣志」云：「偽鄭踞臺，多建真武廟，以為此邦之鎮廟。」

當時民間創建於府治之寺廟為數更多，其現存者計有：臺南市裕農路一二三號關帝廟、府前七橫一巷一號、昆沙宮、西門路七巷八號厲王宮、成功路三〇號興濟宮、西門路四巷二號淘沙宮、府前路一五〇號良皇宮、開山七巷一號馬公廟、永福四巷三四號總趕宮、民族路

七三號之一小南天、忠義路二一號五帝廟、忠義路六巷一七號靈佑宮、民族六巷七號廣安宮、西門十巷二九號開基武廟、民族四巷一八號之二萬福庵等。

臺南市開元路五一號開元寺，環境清幽，佛像莊嚴。稱為臺省首屈一指之名刹。該寺原係鄭經為其母董夫人所建之別業，原名北園別館，清康熙二十五年改為海會寺，嘉慶以後始稱為開元寺，存有鄭成功遺物碗盞三隻及遺墨一幅，頗為珍貴。寺園有七弦竹一叢，相傳係董夫人從湖北移植於此。竹槓色黃，上有青色綠紋如琴絃線。

陳永華和文廟

鄭氏參軍陳永華，明福建同安人，精通經國濟民之術，鄭成功遺以佐其子經。故鄭經之治世，事無大小，必就詢於永華，而後實施。臺南市文廟路三號之文廟，係鄭經採納永華建議於明永曆二十年（一六六六年）所創建者，至清康熙二十四年（一六八五年），改為臺灣府學，又稱為全臺首學。現殿宇壯麗，古木參天，仍為南市首屈一指之名勝。

該文廟落成後，鄭經又令各社設學，延聘教師，勸各子弟入學。並議訂考試辦法：兩州三年兩試，考生在州試中名列前茅者送府，府試及第者送院，院試再取，進入太學。攻讀太學後，補為六官內都事，陞轉擢用。其事概由陳永華主持。自是臺民知學，教化大備，而人文蔚起。

臺南縣烏山頭水庫旁之赤山龍湖岩，湖畔有寺，可眺覽水色巒光，風景殊佳。鄭氏參軍陳永華之墓距寺不遠。「臺灣府志」云：「龍湖岩，在開仙里赤山莊，偽官陳永華建。閩人調寺為岩。環境幽邃。前有潭，名龍湖。中植荷花，左右列樹。桃柳青梅蒼檜。遠山浮空。宛入圖畫。」

明季臺灣的節婦

明季臺灣，節婦輩出，其遺留事跡，今猶盛傳。澎湖縣七美鄉，

為澎湖羣島最南端之一孤島。從馬公鎮乘縣政府之郵船始得往遊。島上有一荒塚，稱為七美人塚。相傳：明季倭寇侵犯澎湖，該島有七女子不願受其辱，遂七人同投一井，以守節操。後井雖埋沒，竟在井邊發生一葉荻掛七株，美而茂盛，至今猶在。後人為紀念其貞烈，曾建一碑曰：「七美人塚」，傳為佳話。

臺南市民族四巷一八號之二萬福庵，創建於明永曆間，正殿供奉釋迦牟尼佛，邊殿稱為阮夫人堂，從祀明英義伯阮公季友牌位。阮季友為鄭成功部將，陣歿於舟山之役。此庵係其妻守節奉佛修行之處，故俗稱阮太夫人寺。其所供祀阮公牌位，稱為臺省現存最古之牌位，備受珍視。

臺南市延平郡王祠後殿之監國祠，何奉鄭經之子克臚監國及夫人陳氏之牌位。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題聯云：「夫死婦必死，君亡明乃亡。」明永曆三十五年（一六八一年）鄭經與世長辭，鄭氏宗族內訌復起，克臚被黜，無辜縊殺。其妻陳氏為陳永華之女，盡節殉之。真不愧為儀型百世的節婦，故頂禮膜拜其祠者絡繹不絕。

臺南市大南門外魁斗山大榕樹下，有五妃墓，塚前立一小廟，是為五妃廟。鄭經歿後，其子克臚年幼無知，清廷乃乘機進攻澎湖。克臚敗降。時為明永曆三十七年，亦即清康熙二十二年。明寧靖王流寓東寧，及聞鄭氏決定降清，冠裳束帶，拜天地，列祖、列宗，從容自縊而死。其侍妾袁氏、王氏、何氏、秀姊、梅姑相與盡節。臺民尊為五妃娘娘。

一元子園亭和寧靖王墓

明寧靖王朱術桂，字天球，能文、工書法，南都破後，流寓東寧。臺南市民族路七三號之一「小南天」，為臺省創建最早土地廟之一，廟門曾有寧靖王手書之一橫匾，文曰：「小南天」，但至近年遺失而不知去向。臺南市民權路五七號北極殿，創建於明永曆間，廟內懸有寧靖王書匾曰：「威靈赫奕」，傳為珍寶。

臺南市民族路五巷一四號大天后宮，殿宇莊嚴偉大甲於全臺，原

爲寧靖王宅第一元子園亭之舊址。清康熙二十三年（一六八四年）改爲廟宇迄今。寧靖王之墓，位於高雄縣路竹鄉蕉園中，「臺灣縣志」云：「墓在鳳山縣維新里竹滬，與其妃羅氏合葬。」日據時期被發掘，現僅立一水泥標識於大榕樹下之荒烟蔓草中。距墓約一公里，又有寧靖王廟，稱爲華山殿，廟貌古蒼，風景幽絕。「鳳山縣採訪冊」云：「寧靖王廟，屋五間，創建無考。按舊志云：王忠義炳蔚，竹滬是其墾田地，鄉人立廟祀之。光緒十七年莊當募修，廟租四十石。」

清廷領有臺灣後，在臺鄭氏宗族累代墳墓，均被移轉於福建南安鄭氏故鄉。唯侍妾，幼兒之墓有所遺漏。現臺南市大南門外公墓中，有一墳墓，古色蒼然，銘曰：「藩府陳蔡二姬之墓」。臺南市之機場，其舊地名稱爲墓庵，曾有鄭氏幼兒之墳墓，至二十餘年前日人開闢機場時始被毀。

施琅及其遺跡

清康熙二十二年（一六八三年），鄭克塽至澎湖降清，旋福建水師提督施琅率領大軍入臺受降，至是臺灣歸清版圖，而明祀遂絕。征臺主將施琅封靖海侯世襲罔替。施琅原爲鄭氏舊屬，故爲文祭告延平郡王鄭成功曰：「自同安侯入臺，臺地始有居人。逮賜姓啓土，始爲嚴疆，莫敢誰何？今琅賴天子之威靈，將帥之力，克有茲土。不辭滅國之誅，所以忠朝廷而報父兄之職分也。但琅起卒伍，於賜姓有魚水之歡，中間微嫌，釀成大戾，琅於賜姓，剪爲讐敵，情猶臣主，蘆中窮士，義所不爲。公義私恩，如是而已」祭畢，痛哭流涕，旋又上疏清廷奏請禮遇克塽及諸將。

澎湖縣馬公鎮澎湖天后宮旁陋巷內之施公祠，創建於清康熙間，供奉靖海侯施琅之遺像。殿旁原有施琅手建之「靖台碑記」一方，現移置於馬公鎮公所內。澎湖天后宮，建於明末，供奉天上聖母，稱爲臺省最古之廟宇。清康熙二十二年，施琅攻臺，擊敗鄭軍於澎湖，以爲其取勝有賴聖母神祐靈顯，故奏請加封曰：「……康熙二十二年六月十五、二十二等日，臣在澎湖破敵，將士咸謂恍見天妃如在其

左右，而平海之人俱見天妃神像，是日衣袍透濕，與其左右二神將兩手起袍，觀者如市，知爲天妃之助戰致然也。又先於六月十八日夜，臣標署營千總劉春，夢天妃告之曰：二十一日必得澎湖克捷，七月初三年遂加封天上聖母爲天后。施琅旋又改明寧靖王宅第一元子園亭爲天后宮。今之臺南市民族五巷一四號大天后宮是也。

臺南縣將軍鄉沿海有將軍港之地名，相傳：該港附近原爲施琅將軍墾田之地。

清廷既領有臺灣，羣臣以爲臺灣孤懸海外易成賊藪，乃有棄臺之議。施琅上「陳臺灣棄留利害疏」，力主保留。康熙准施琅所奏，遂詔令建置一府三縣，隸屬福建省，以固邊疆。

郁永河與北投的採硫

陽明山區北投溫泉硫磺的開採，始自荷據時期。清康熙三十七年（一六九八年）浙人郁永河前往北投採硫，路經臺灣各地，手錄身歷之境，著「裨海紀遊」、「番境補遺」、「海上紀略」等篇，實本省古籍史料之權輿，其啓發後來，良非淺鮮。

關於當時臺灣府城情形，據「裨海紀遊」載：「計自大且門（福建）出洋，以迄臺郡，凡越四晝夜……最後一舟逾十日始至。」、「市中用財，獨尚番錢。番錢者紅毛人所鑄銀幣也。」、「地不產馬，內地馬又難於渡海，雖設兵萬人，營馬不滿十匹，文武各官乘肩輿，自正印以外，出入皆騎黃犢。市中挽用百物，及民間男婦遠適者，皆用牛車。」、「曩鄭氏之治臺，立法尙嚴，犯姦與盜，死不赦，有盜伐民間一竹者，立斬之。民承峻法後，猶有道不拾遺之風，市肆百貨露積，委之門外，無敢竊者。」

「裨海紀遊」敘述當時臺灣西部平野土著之風俗甚詳。關於今之北投，臺北附近，據其所載：「……由淡水港入，前望兩山夾峙處，曰關渡門，水道甚隘，入門，水忽廣，淙爲大湖，渺無涯涘。」他又述北投附近平埔族村落情形：「屋必自構，衣需自織，耕田而後食

，汲泉而後飲，績麻爲網，屈竹爲弓，以獵以漁，蓋畢世所需，罔非自爲而後用之。腰一刃，行臥與俱，凡所成造，皆出於此。」、「客至，番婦傾筒中酒先嘗，然後進客，客飲盡則喜，否則慍。……客或狎之，亦不怒。」

今之舊北投車站西南一帶潘姓居民，仍祀一「番仔王爺」像，稱爲其守護神。新北投復興崗東北之圓仔湯嶺，尙住有平埔族後裔四戶，均爲基督教徒。

抱養螟蛉子習俗之由來

清廷領有臺灣之後，臺民反清心理仍極強烈，叛亂頻起。郁永河著「裨海紀遊」有云：「疇昔鄭氏，尙與王師鏖戰，澎湖既失，遂至窮蹙，蓋可鑒也。乃臺民居恆思亂，每聚不軌之徒，稱號鑄印，散蒞設官者，歲不乏人，敗露死杖下，仍多繼起者，非有豪傑之士，欲踵武鄭氏也。緣臺民皆漳泉寄籍人，數十年來，習見兵戈不足畏。又目睹鄭氏將弁投誠，皆得官封公侯，以是爲青雲捷徑，成則王，敗不失之進身階，故接踵走死地如鶩，非性不善，見誤之耳。」

職是之故，臺灣自入滿清版圖以後，清廷仍視臺灣爲賊藪，至乾隆中葉，六十餘年間，再三限制內地移民之渡臺，並厲禁渡臺者攜帶眷屬。業經渡臺者，亦不得招致其家族。至雍正間，如上攜帶眷屬之禁令始見廢除。在此生活環境下，移民不得不領養異姓之子，以增人力，以防窮老，名曰螟蛉。是故臺省風俗，瀆姓亂宗，不以爲意，螟蛉子之領養，遂相習成風。而至現代。不特無子嗣者，就收他姓之子以爲己子，甚至富家有子者，亦養他人之子以爲嗣子。

臺民領養他姓之女以爲己女之風極盛，流弊所趨，漸失本意，而生惡果。考領養養女風俗之由來，雍正以前，禁止移民携眷渡臺，人爭先領養他姓之子女，以防窮老，當亦爲其重要原因之一。

臺北等地之開闢

清康熙二十二年（一六八三年），清廷領有臺灣，翌年改承天府

爲臺灣府，分萬年州爲臺灣、鳳山二縣，改天興州爲諸羅縣。臺灣府治、縣治，均設於今之臺南市。鳳山縣治則設於今之高雄市左營區之舊城，後遷往今之高雄鳳山鎮。諸羅縣治，初設於今之臺南縣佳里鎮之附近，不久亦遷往嘉義縣嘉義市。當時臺灣府與澎湖巡檢司，同隸屬於福建省臺灣廈門道。康熙繼明鄭開發之緒，編戶籍、訂賦稅、通商賈、興學校，規模益備，故雖限制內地移民入臺，但渡臺者日衆，已非一片政令所能禁止，禁令徒成空文，移民入墾之地區乃日見擴展。

康熙四十七年（一七〇八年），泉人陳賴章與熟番約，墾於大佳臘之野，是爲開闢臺北之始。康熙二十六年（一六八七年），府城之粵人等開拓下淡水溪平野，是爲經營屏東之始。五十五年岸裡社土目阿穆拓貓霧揀，是爲開發臺中之始。因開發地區擴大，雍正元年（一七二三年），增設彰化縣及淡水廳。今之彰化市、新竹市乃是其縣治和廳治。五年，設澎湖廳，其廳治在今之澎湖縣馬公鎮。

臺北盆地之有閩人居住，始自明鄭時代，現陽明山區北投鎮之唭里岸慈生宮，創建於明永曆二十三年（一六六九年）。臺北縣新莊鎮慈祐宮創建於清康熙二十五年（一六八六年）。北投鎮關渡宮創建於清康熙五十六年（一七一七年）。臺北市中山區之劍潭寺、古亭區之寶藏寺，均創建於康熙間。臺北縣板橋鎮廣濟宮創建於雍正十二年（一七三四年）。台北市艋舺龍山寺創建於乾隆三年（一七三八）。此外乾隆間所創建之寺廟計有：臺北縣新店鎮大平頂開漳聖王廟、臺北縣五股鄉龜山岩西雲寺、陽明山區士林鎮神農宮、臺北市艋舺新興宮（現易地於成都路而改建，稱爲臺灣省天后宮），士林鎮芝山岩惠濟宮，臺北縣三重市先嗇宮、新莊鎮地庵藏、臺北市松山區慈祐宮、臺北縣八里鄉八里坌天后宮、新莊鎮武聖廟、臺北縣汐止鎮之媽祖宮、臺北市艋舺清水岩等。建有上列寺廟之地，當年已成聚落。

雍正以後之建置

清雍正五年（一七二七年），因臺灣人口日衆，遂將臺廈分治，

設臺灣道專理臺灣政事。乾隆三十一年（一七六六年）增設北路理番一員駐彰化縣。五十一年，移駐鹿仔港，即鹿港廳，是年移立。五十二年，諸羅縣易名嘉義。嘉慶元年（一七九六年），漳人吳沙以頭圍（今之宜蘭縣頭城鎮）為基地開墾蘭陽平野，十五年設廳制，改稱噶瑪蘭。宜蘭縣頭城鎮城隍廟旁之吳沙祠，迄今香火極盛，清初，從新莊、艋舺通往噶瑪蘭之道路，蠶叢萬仞，驚險無匹，嘉慶間漳人林平侯開闢三貂嶺路後，始暢行無阻。同治六年（一八六七年）劉明燈又率兵修築草嶺路（在臺北縣貢寮鄉），建「雄鎮蠻煙碑」及「虎子碑」於嶺上，行旅更見利便。咸豐間，埔里已大部墾闢。同治間臺東、恆春亦移民日衆，於是又不得不增加新建置如左：

清光緒元年（一八七五年）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奏准增設臺北府，以固北路，又將同知移治卑南（臺東）以顧後山，至此，臺灣道乃轄二府，即臺灣府與臺北府（臺北府城設於今之臺北市），淡水廳改為新竹縣，噶瑪蘭廳改為宜蘭縣，增設恆春、淡水兩縣（淡水縣治設於臺北府城）。臺北府轄淡水、新竹、宜蘭三縣及基隆、卑南二廳。臺灣府轄臺灣、鳳山、彰化、嘉義、恆春五縣及鹿港、澎湖二廳。嗣於光緒十年增設埔里廳，亦隸於臺北府。

光緒十三年改臺灣為行省，設臺灣府於今之臺中市，領臺灣、彰化、雲林（縣治初設於南投縣竹山鎮，旋移至雲林縣斗六鎮），苗栗（縣治在今之苗栗鎮）四縣。改前臺灣府為臺南府，改臺灣縣為安平縣，裁鹿港廳。將卑南廳由臺北府劃出，陞為臺東直隸州。水尾迤北，改設花蓮港廳。十五年移省城於彰化，二十年復移於臺北府，至是臺灣省轄三府一直隸州以迄日人竊據之前。當時臺北府轄淡水、新竹、宜蘭三縣及基隆廳。臺灣府轄臺灣、雲林、苗栗、彰化四縣及埔里社廳。臺南府轄安平、嘉義、鳳山、恆春四縣及澎湖廳。臺東直隸州轄卑南、花蓮港二廳。

清代臺灣府治、縣治之城廓，迄今其城牆仍屬完整者，僅有屏東縣之恒春城。殘存其部份城牆與樓門者，計有高雄市左營區之鳳山舊城和澎湖縣馬公鎮之媽宮城。僅保存其若干樓門者，計有臺南市之臺

灣府城，新竹市之竹塹城，臺北市之臺北府城。無城樓而僅留一門洞者，有高雄縣鳳山新城。

大租與小租

清廷領有臺灣後，南部各地明鄭的官田及文武官田等，改定為民田。而未開拓的中部，北部荒地，都可申請開墾。於是乃有大租戶先向官府請領墾區，然後分與小租戶管理，小租戶再分與現耕佃人墾耕制度之發生。大租戶從小租戶所收的租穀名為大租。小租戶從現耕佃人所收的租穀名為小租。小租不過是私法上的地租而已，但大租的性質，却是混合公法上之稅捐與私法上之地租。因大租戶等均為蓄有私兵之豪族，如遇外敵侵入，小租戶和耕佃人都不得不爭先求其保護，故當時一般人乃視大租為賦稅之一種。清道光間（一八二一年時份）臺北地方一甲地的大租數額有如下列：上田八石、中田六石、下田四石、上園六石、中園四石、下園二石。小租的數額，以收穫量十分之四為標準。道光間臺北地方一甲地的小租，在於三〇石至三五石之間。

大租、小租，其始均採取納穀制，道光間曾部份改為納銀制，稻穀一石折為墨西哥六八番銀二圓，直至光緒十四年（一八八八年）劉銘傳為改革田制，實行土地清丈時始又復原。劉銘傳為確定土地所有權以增稅收計，曾企圖廢止大租權而未遂。至日據時期，日人統治者以公債和現款共計三百七十七萬九千餘圓之代價征收大租權，然後大租制度始見完全消滅。當時臺灣中部之大租戶林獻堂等，以其所得大租代價，投資創立彰化銀行，此即今之臺灣省營彰化商業銀行的始源。

除已述之大租戶開墾制度外，又有集股開墾之制。臺北縣有五股，宜蘭縣有九股，陽明山區士林鎮有七股之地名，類例繁多，不勝列舉。因五人、九人、七人合股開墾其地，故名。此外，僅靠其家族之勞力單獨進行開墾者，亦非僅有絕無。

內部與外郊

清代臺灣，農村生產品以米、糖、鹽、樟腦為大宗，而缺少手工業之發達，故一切日用品，如綢緞、布疋、紙張、木材、磚瓦以及各種器具，無一不仰賴漳泉各地之供應。因此商業尚稱繁盛。道光以前，府城、鹿港、竹塹、艋舺等都市，均已成為商業中心。

昔日之零賣商等，大多在於寺廟門前設立市場進行交易。府城之嶽帝廟街、水仙宮、關帝廟街、大上帝廟街、銀塘公館、龍王廟、彌陀寺、內關帝港街等地，店舖、攤販密集，稱為文市，專售五穀、魚菜及日用品雜貨。此外，尚有專售耕牛之市場，稱為牛墟。

文市零賣商所組織之行會稱為「內郊」，大批發商稱為「行」，其行會則稱為「外郊」。各「行」從漳泉各地輾轉運輸各種商品來臺，先批發於「割店」「販仔」等小批發商，然後始由他們轉售於文市，而到達於消費者手中。同時各「行」亦採購臺灣土產轉銷於大陸各省。

清代臺灣的村落，一村至少有一廟，寺廟是為其自治，自衛之中心。但在都市，寺廟大多成為商人行會自治、自衛之中心，行會必須依靠神權始得團結並管制其會員。是故臺南市、新竹市以及臺北市歷史悠久的寺廟，與行會有關聯者佔多。臺南市鹿耳門聖母廟（舊廟已毀，新廟易地遷建於安南區土城子），曾為府城「三郊」所供奉。新竹市之外媽祖宮，曾受「水郊」之尊崇。臺北市之龍山寺，乃為「頂郊」所創建。

府城之「三郊」，係「北郊」「南郊」「港郊」等三行會之總稱。蘇萬利、金永順、李勝興等三大店號領導其組織。至日據時期，日人統治者予以解散，並以其財產設立臺南市商工會議所，此即今之臺南市商會之濫觴。

貨幣、租稅、物價

清代臺灣的貨幣，獨尚番錢。官鑄之銀圓、小銀幣、青銅錢僅占

次要地位。此外尚有私鑄青銅錢之廣泛流通。以致各種貨幣必須經過秤量，然後始得通行，幣制之混亂，幣質之惡劣，可想而知。當時之番錢一圓，品質中等者，得換取銀七、四一六錢，或青銅錢一、〇〇〇個。道光緒間，劉銘傳曾鑄造二角、一角及五點等各種新幣，但因杯水車薪於事無補，終於未能到達幣制改革之目的。

清代臺灣之租稅可分三種。曰地賦，曰丁賦，曰雜賦。地賦即大租戶向官府所負擔之賦稅，又稱為正供。道光間臺北地方一甲地地賦之稅率有如下列：上田八、八、石中，田七、四石、下田五、五石、上園五石、中園四石、下園二、四石。丁賦又稱丁銀，康熙間成年男子一人每年之丁銀定為銀四錢七分七厘，後屢次有所減免。對於原住民，則征以蕃餉。壯番米一石七斗、小壯番米一石三斗，壯番婦一石。米一石得折算銀三錢六分。雜賦種類繁多，計有厝餉（房屋稅）、廊餉（蔗車稅）、檳榔宅、穰仔宅、菜園、樑頭稅、潭塹稅（養魚稅）、當稅、契稅等等。

臺北縣泰山鄉有一供奉朱子之小祠，為昔日新莊明志書院之遺跡。關於該書院章程，「淡水廳志」有載：「遞年山長束金叁百圓。監院即淡學訓導兼辦。薪水壹百圓。院丁一名。年給薪金叁拾圓。月食米叁斗。每月官師二期生員超等一名給膏伙銀貳圓餘。超等均壹圓。特等伍角。一等不給。上取一名壹圓餘。上取均伍角。中取均貳角伍分。次取不給。遞年不敷支。發官為墊辦。」由此可以窺見當年之生活水準。

朱一貴的王宮——大天后宮

清代臺灣，官吏多屬昏庸之輩，綱紀弛緩，大失人心。清廷統治臺灣二百有餘年中，地方官吏歿後被祀為神者，僅有康熙間（一七二二年時份）阿里山通事吳鳳、道光間鳳山知縣曹謹等二、三人。現嘉義縣中埔鄉之阿里山忠王祠、高雄縣鳳山鎮之曹公祠等是也。職是之故，地方官吏措施之私曲、偏差，不斷誘發民變，以致連年叛亂續起，僅於二百年中大叛亂發生三十餘次，於是乃有「三年大反，五年

小反」之稱。

臺灣在清時之大小叛亂，除官吏之私曲、綱紀之弛緩為其導火線外，往往以增徵地租、土地丈量等經濟問題為其主要原因。臺灣居民來自閩粵，民性慍悍而迷信，且念念不忘明鄭，故其叛亂大多帶有宗教結社色彩，同時又以反清復明為口號，以致易獲明鄭遺老及一般民衆支持，一經發難，即可波及全臺，而使地方當局無法收拾。

朱一貴，福建漳州人，鄭氏之舊屬，明鄭滅亡後隱居內門（今之高雄縣內門鄉），以飼鴨為業，稱為鴨母王，康熙六十年（一七二二年）聚衆發難，攻佔岡山、府城，全臺為之震動。衆奉一貴為中興王，以明寧靖王故宅（康熙二十三年改為大天后宮）為王宮，建元「永和」，戴通天冠、黃袍玉帶，大封文武百官，並飭軍民蓄髮恢復明制。儼然明鄭復興。清廷從福建調兵遣將，至一月後始平定其亂，一貴等被擒，解送京師處死。

林爽文與義民廟

當明室淪亡，大陸勤王之士隨鄭軍入臺，陳永華糾合志士組織天地會，以崇奉玄天上帝為題，用神道設教，秘密中推進反清復明工作。該會又稱洪門，由臺灣傳到華南、華中、西南各省，以及海外南洋，發展至為普遍。林爽文福建漳州人，來臺後卜居彰化，善於經農，擁有巨富，為自衛計曾參加天地會。乾隆五十一年（一七八六年），官方大事逮捕天地會之黨人，爽文等被迫起事，聚衆佔據彰化縣署，以反清復明為號召進攻各地，於是，衆擁爽文為盟主，遵故明，建元「順天」，全台響應。清廷調用四省重兵，於三年後始得平定其亂，爽文檻送京師棄市。可見這一叛亂深刻，廣泛之一般。

林爽文叛亂期中，臺灣各地粵人大多左袒於官軍而奮戰。故亂後官府於各地建立義民廟祀其陣歿粵籍士民以示表揚。其中新竹縣新埔鎮枋寮義民廟最為聞名，迄今備受粵語地區住民之信仰，其香火之盛僅次於雲林縣之北港朝天宮。該廟存有乾隆所賜「義勇」「懷忠」之鳳額及乾隆御筆「褒忠」木匾等物，傳為珍寶。

乾隆五十一年，林爽文在彰化發難，其北部黨衆林小文等焚毀新莊巡檢處（在於今之臺北縣新莊鎮），時擺接（今之臺北縣板橋鎮）之漳人響應官軍，反被誤認為林黨，多遭屠殺。亂平後官府憫其愚忠，乃禮葬其屍首於大安寮陂塘古村，並建義塚，加以奉祀。此即今之臺北縣土城鄉大墓公之由來。

大學士福康安平定林爽文之亂有功，今之嘉義市中山公園有「福康安生祠碑」，文曰：「三月成功速且奇，紀勛合興建生祠。垂斯琬琰忠明著，消彼萑苻志默移，臺地期恆樂民業，海疆不復動王師，曰為曰毀似殊致，崇實黜虛政在茲。」乾隆五十三年仲秋月御筆。臺灣府城，初無石城，僅周植木柵為垣，而繞以刺竹，隨時修補，以為守禦之防。乾隆五十五年，大學士福康安等奉准築其城廓，凡城樓、城壕、城門以及卡房、馬道、水洞之屬，即俱告竣，稱為半月城。福康安所築該城，現僅殘存大南門、小西門、東門等二、三城樓和門洞而已。

蔡牽和太保樓

清嘉慶間（一八〇四—一八〇六年），福廣海盜蔡牽，朱濆等一再攻襲臺灣，曾佔據滬尾（今之臺北縣淡水鎮），以反清復明為號召，發出文告，自稱鎮海威武王，建元「光明」，祭告天地，艋舺（今之臺北市龍山區）、府城（今之臺南市）為之震動。牽又親自督師圍攻府城，清廷命閩浙水師提督王得祿集兩省兵船入臺征剿，蔡牽大敗，與其家族徒黨等沉死海中，大亂始告平熄。初朱濆與蔡牽分途，橫行海上，屢犯滬尾，鷄籠、鹿港、蘇澳，至蔡牽敗死後，亦遭剿滅。

平定蔡牽之亂有功的王得祿，臺灣嘉義人，因戡亂之功，晉昇子爵，封為太子太保。其故里現稱為嘉義縣太保鄉太保村。嘉義市中山公園太保樓，乃是當年所建，王得祿勳功之紀念物。臺南縣關子嶺之名剎大仙寺，創建於康熙四十年，殿前聯曰：「東海遠連南海水，赤山高樓接普山。該寺與王家頗有淵源，寺內留有王得祿所建石碑一方。

林文察、林占梅之宅第

清咸豐間（一八六〇年前後），太平天國席卷半壁江山時，臺灣又有八卦會之開始蠢動，後蔓延全島，會衆計有數萬人。該會首領載潮春，字萬生，彰化人，祖籍漳州，家道素封。同治元年（一八六二年），官方取締會黨，該會乃乘機發難，漳籍之會衆擁載潮春爲承運大元帥，攻陷彰化縣城，出示安民，令蓄髮，遵明制。中部各地相繼響應。潮春佔據嘉義，軍勢日盛。因當時臺灣各地漳泉移民不睦，官方乃利用泉人予以反擊，雙方對峙，各有勝敗。至福建陸路提督林文察視師臺灣，士紳林占梅等率鄉勇助戰，會黨遂不支而逃散，潮春等被斬，歷時四年之叛亂，始告平定。

林文察，阿罩霧人，（阿罩霧即今之臺中縣霧峯鄉），因戡亂之功獲賞廣大山林、土地、經營樟腦。成爲中部首屈一指之豪族。中法戰爭時之抗法勇將林朝棟，日據時期臺灣議會設置運動首領林獻堂等，均屬林家之子弟。現霧峯林家宅第豪華壯麗的亭台樓閣，乃是當年林文察榮華富貴之陳跡。林占梅，竹塹之豪族，善詩文、工書法。其壯大宅第，於日據時期新竹市市區改正時，大多被毀，現僅殘存樓閣，房廊之片鱗於大街之旁，陋巷之中。

分類械鬥與臺北盆地

清代臺灣村落，大多以祖籍相同之名姓移民而構成，故其地緣觀念，較爲濃厚，微小利害衝突便可醞釀出來祖籍不相同各村落彼此間的分類械鬥，例如：閩粵分類械鬥，漳泉分類械鬥等等。茲略舉臺北盆地之事例如下：

臺北盆地，開拓之初，地廣人稀，少有械鬥。至人烟稠密，土著各社遷徙他處，森林荒地盡被開拓後，分類械鬥始年見增加。清嘉慶十四年（一八〇九年）艋舺發生漳泉分類械鬥，自是地方陷入動亂，幾無寧日。臺北盆地之新莊、秀朗（今之臺北縣中和鄉），內湖（今之臺北縣內湖鄉）各地原由粵人慘淡經營，墾荒拓殖。至道光二十一

年（一八四一年）閩粵分類械鬥，粵人戰敗遷徙中壠後，（中壠即今之桃園縣中壠鎮），臺北盆地始爲閩人完全佔有，不可復睹粵人之村落。至道光二十四年漳泉分類械鬥復起，漳籍豪族林本源家遂從新莊避難遷居於板橋。此時泉人顯佔優勢。

咸豐三年（一八五三年），械鬥終於到達最高潮，是年八月發生漳泉分類械鬥，臺北地方的漳人紛紛敗退於大科崙（今之桃園縣大溪鎮）。泉人間旋又勃發頂下郊分類械鬥，其空前大動亂連續七年之久，漳人亦被捲入旋渦中，八甲（艋舺之一部份），新莊均被焚毀。大稻埕、大龍洞、士林、塔寮坑（在新莊之西）、樹林口（今之臺北縣林口鄉），板橋、安坑（在新店之東）等地均有戰事。至同治十年（一八七一年）臺北建府後，因官府力量加強，械鬥漸見消滅。

臺北盆地及其周邊之古廟，至分類械鬥發生時，首遭攻擊，故大多具有防禦設施。其現存之遺跡計有：士林芝山岩開漳聖王廟之石牆和石門、新店大平頂開漳聖王廟牆上的銃眼等。內湖碧山岩開漳聖王廟，建於碧山之顛，形勢要害，自成一城堡。臺北盆地的古先住宅，情形亦同，大多具有防禦設施。清咸豐三年（一八五三年）所建臺北縣板橋鎮現存之林本源三落舊大厝，入左右之門，有一池塘，形勢宛若城濠，門之兩傍，各有銃眼，情形一如碉堡。此種情形，在當年乃屬普遍。

清季臺灣的洋行

清咸豐八年（一八五八年），英屬香港之怡和洋行首先從事臺灣貿易，是爲清季臺灣與外國通商之開始。同年，根據天津條約，又開臺灣府（安平）、淡水、基隆、打鼓（高雄）爲通商口岸，大稻埕（今之臺北市延平區），亦被視爲淡水港之延長，於是上列各地洋行林立，買辦跳樑，進出口貿易漸爲以英國爲首之歐美列強所壟斷。當時進出口物資計有：鴉片、綿織品、襯衫、麵粉、鉛塊、火柴、藥劑等。出口物資則以米糖爲大宗，樟腦、茶葉、煤炭、木材、硫磺等次之。光緒十二年（一八八六年）進口二六五萬美元，出口一五三萬美元，

因連年進口均超過出口，臺灣財富之流出海外，為數甚鉅。至於臺灣土產之出口，早為洋行所包辦，且擅意決定其收購價格，故生產者及商人地位日見不利，因而竟普遍的溫釀出來排外之空氣和風潮。國際糾紛時起。

清季臺灣之諸洋行，至日據時期漸見絕跡，唯其若干家規模較大者始終繼續營業以至今日，現臺北市之怡和洋行，德記洋行等是也，德記行東史頓氏近已歸化為我國國民，傳為佳話。佔有淡水景勝之地，英國領事館，稱為當年英國經營臺灣之總部，其大廈砌磚而成，壯麗無匹，現改為英國領事館宿舍。安平之德商東興洋行，其建築亦屬雄偉，現已殘破荒廢，竟成為平民居住之雞院子。光緒十七年（一八九一年）所建安平稅務公司館，樓臺巍峨，環境幽美，現改為臺南市安平區公所，稱為舊式洋房之一典型。

教堂與傳道士

清咸豐間，安平、淡水、基隆、打鼓關為商埠以後，天主教、基督教傳道士之來臺佈道者不乏其人。就天主教而言，咸豐九年（一八五九年），西屬菲律賓聖多明我會桑神父（Joleph Duttons）在打鼓建一教堂，此即今日高雄市前金區前金天主堂之濫觴。桑神父又於同治九年（一八七〇年）為教化屏東地方之平埔族，在今之屏東縣萬巒鄉建立赤山天主堂，此為臺灣現存最古之教堂建築，其華麗、莊嚴的彫刻和裝飾，採取中西合璧之式樣，頗受美術研究家之重視。前金、赤山兩教堂成立後，各地亦先後建立教堂，天主教信徒為之漸見增加。

基督教傳來稍晚，同治四年（一八六五年）英國長老教會先在府城傳道，後轉往打鼓之旗後（今之高雄市旗後區）設立教堂，翌年又設新樓醫院於府城，此為現臺南市私立新樓醫院之嚆矢。當時英國長老教會在臺灣之傳道士馬雅谷（Maxwell, Dr. James.）、李休（Hugh. Ritchie.）、甘德霖（W. Campbell.）等，均屬精明苦幹的人物。

同治十一年（一八七二年），加拿大長老教會傳道士馬偕博士

（George Leslie Mackay）前來淡水佈道，翌年建竣淡水教堂，旋又刊行拉丁化之廈門語（即所謂臺灣語）新約聖經，信徒稱便。光緒二年（一八七六年）英國長老教會創立臺南長老教神學校。此乃今日臺南市私立長榮中學之前身。光緒八年（一八八二年）馬偕博士亦創建理學堂大書院於淡水，該學堂之古老建築，現仍保存於淡水女中校園中。隣接於該校之淡水中學，其校園又有馬偕博士及其高足蕭大醇夫妻之墳墓。光緒八年，馬偕博士曾建一醫院於淡水，致力於施診及改善衛生。此一蕞爾診所，乃為現臺北市私立馬偕紀念醫院之起源。

加拿大長老教會臺北縣蘆洲鄉之和尚洲教堂、八里鄉之八里坌教堂、臺北市松山區之錫口教堂等，均重建於光緒十二年（一八八六年），其中西折衷之建築手法，在今日已不多見，故頗為世人所珍視。光緒十年中法戰爭勃發，法艦屢犯臺灣沿海，一般民衆排外心理到達高潮，焚毀各地教堂甚多。戰後經官方賠款，至光緒十二年被毀之教堂始得先後重建。和尚洲、八里坌、錫口諸教堂之重建，其費用都出自如上之賠款，故其建築面積、建築式樣均屬一律，幾乎相同。

中法戰爭的古戰場

同治以降，臺灣各地，教案時起，又因樟腦專賣之施行，引起洋行之反抗及列強之干涉，外憂日見增多。同治七年（一八六八年），英軍佔據安平，至廢止樟腦專賣始退。同治十三年（一八七四年），日本藉口琉球漁民遇害，出兵侵據臺灣南部之牡丹社，後經允以賠款始去。

光緒九年（一八八三年），中法戰爭勃發，翌年法國艦隊覬覦臺灣，雖佔據基隆一時，但當時負責臺灣軍務之劉銘傳，防禦有方，故法軍不但不得侵入臺北府，甚至於一度登陸淡水之法軍亦被擊退。因法艦終於放棄侵犯臺灣之企圖，而轉往佔領澎湖羣島。其指揮官孤拔（Courbet）抵澎湖後，旋告病歿。

今之基隆市海水浴場，乃為當年孤拔登陸之地點，故至二十年前

爲止，日人仍稱之爲孤拔海濱。圍繞基隆街市之獅球嶺、月眉山等要害地點，亦爲當年抗法戰爭激戰之地。孤拔之墓地，在於今之澎湖縣馬公鎮，該鎮觀音亭門前海濱，當年炮戰最烈，名剎觀音亭亦遭焚毀，後經重建，現爲澎湖古蹟之一。

蘇花公路的濫觴

東部臺灣的開拓，始於嘉慶年代，最先開墾的，是東北部的宜蘭地方。至於臺東、花蓮一帶，約在嘉慶以後始有閩粵移民的分布。道光年間，土著族基於人爲的原因，大量向中部山地及東部移動。東部土著人口爲之亦見增加。同治十三年（一八七四年）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奏請開山撫番後，除於西部山地盛行採集樟腦外，東部山海之交通建設亦已開展。同治十三年，泉州提督羅大春開建蘇澳迴瀾（今之花蓮市）間之驚險路徑，此爲今日蘇花臨海公路之濫觴。

羅大春所立里程碑一方，現存於宜蘭縣蘇澳鎮，其文曰：「自蘇澳至東澳二十里。自東澳至大南澳三十里。自大南澳至大濁水二十里。自大濁水至大清水二十五公里。自大清水至新城四十五里。自新城至花蓮港北岸五十里。以上自蘇澳至花蓮港北岸計程二百里。」

宜蘭縣之大南澳又有開路碑一方，文曰：「大清同治十三年夏六月丙戌，福建陸路提督黔中羅大春欽奉 諭旨，巡防臺澎，開禁撫番，秋七月癸丑師次蘇澳，八月辛未達大南澳，初臺澎道江有右夏猷綸，以千人伐木道通，自蘇澳及東澳，七月戊午還郡，東澳以往，萬山聳然，互古未燧，兇番伏戒，大爲民害，大春徵募濟師，斧之，斤之，階之，級之，礪之，堡之。又從而以蕃說蕃，招撫之。於戲軍士，縫幽繫險，宿瘴食零，疫癘不侵，道路以開，朝廷威福也，將校用命也。不可不紀。囑幕次三衢范應祥撰文，三山（？）應道本書丹，龍溪（？）方宗亮、惠安（？）高士俊選石、勒諸大南澳道左。黔中馮安國監造。」

沈葆楨與臺灣的砲台、城廓

臺灣爲沿海七省之藩籬，形勢至爲重要，乾隆間，已建小砲台於安平，旋又築四草砲台於安平之北，此等砲台之遺跡今猶存留。

光緒元年（一八七五年），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視師臺灣，鑒於法、日等國一再覬覦臺海，乃聘法人添建億載金城於安平之南，以固海防。該城城跡，紅牆綠樹，小橋流水，現爲臺南市名勝之一。光緒元年，沈葆楨又聘英人新建打狗港砲台於今之高雄市鼓山、旗後山，旋又建造東港砲台於今之屏東縣東港鎮。鼓山、旗後、東港三砲台之遺構，均佔景勝之地，現前往憑弔之遊客絡繹不絕。

沈葆楨鑒於臺地榛莽日闢，民事日繁，故屢增縣治，有如已述。沈又修建或新建臺灣各地之城廓。臺灣府城之城廓，稱爲半月城，係乾隆間大學士福康安所建造。光緒元年，沈葆楨加以重修，其面目爲之一新。現存之該城大南門、小西門，其城樓均屬沈氏所重建。稱爲臺灣現存唯一完整城廓之恆春城，亦係沈葆楨所建造，落成於光緒初年。由於沈氏之鼓勵和督促，光緒六年臺北知府陳星聚創建臺北府城於艋舺、大稻埕之間。該城之東、南、小南、北四門，現仍屹立於臺北市街道上，稱爲市區首屈一指之名勝。

劉銘傳之新政

光緒九年（一八八三年），中法戰爭勃發，翌年清廷詔起淮將劉銘傳加巡撫銜，督臺灣軍務，是年適法艦犯臺，圖侵入，銘傳擊退之。十一年，將福建巡撫改爲臺灣巡撫，以銘傳任之，兼理學政、置布政司。於是銘傳銳意治臺，推行洋務，施行新政，築砲台，練砲兵，興實業、創鐵路、電報、電燈，頒專賣制度，丈量土地，改革財稅，鼓勵撫墾，建設都市，開辦學校。不僅海疆因此鞏固，且建立洋務、新政之典型。

現臺北市中山堂及其門前廣場，即劉銘傳治臺時期巡撫衙門之舊址。其龐大建築，毀於日據時期，僅其若干部份分別移建於臺北市之

植物園與動物園內。臺北市植物園之林業試驗所宿舍等是也。劉氏所築基隆新竹鐵路德國製之火車頭，現保存於臺北市之臺灣省立博物館門前，爲瞭解臺省交通史的最好資料。劉氏公餘，常往錫口勝地永春坡消遣時光。該勝地位於臺北市松山車站南二公里，環湖有四獸山之奇峯，風景幽絕。近年因開鑿煤礦，土砂堆積，水面幾成平地，湖光山色已不復可睹，實爲一層憾事。臺北市天水路之瞿公真人廟，光緒十三年板橋士紳林維源所創建，其神像係劉氏從河南携來臺灣而供奉於巡撫衙門者。相傳：此神掌理醫藥診療，故昔日頗獲淮軍之尊崇。中法戰爭中劉銘傳佈置臺灣防務，在基隆、滬尾（今之淡水）、安平、澎湖等地增築砲臺，以防法軍侵擾。其中基隆、八里坌（淡水之對岸）部份，遺構猶存。足以令人憑弔。

臺灣割讓與抗日政權

光緒二十年（一八九四年），由於朝鮮東學黨之亂，清廷遣兵往援，因而引起中日甲午戰爭，旋因戰敗，翌日馬關條約締成，割臺灣

與日，此舉使全臺士民震駭，力爭不可。其愛國之忱，實可感天地而泣鬼神。乃於極端悲憤下，於五月二十二日成立抗日政權，推巡撫唐景崧爲大總統，不設副總統，而以幫辦劉永福爲民主大將軍，建元永清，電告自主於清廷，言遙奉正朔，永作屏藩。二十九日日軍登陸於澳底（臺北縣福隆海水浴場北四公里之地點），六月三日，基隆、獅球嶺失守。四日，臺北之抗日政權瓦解，六日，唐景崧從淡水脫險內渡。七日，日軍佔有臺北城。

臺北失守後，各地士民紛紛自動揭竿起義，抗爭益烈，日軍損失慘重，劉永福孤軍守臺南，抵禦達五閱月，終以餉盡援無，至是年九月，臺南亦陷，官民多走廈門。而臺灣遂爲日本帝國主義佔據半世紀之久，至民國三十四年抗戰勝利始重歸祖國。臺北城之巡撫衙門，亦即當年抗日政權之政廳，該政權所使用繪有猛虎之旗幟，現保存於臺北市臺灣省立博物館內。臺南抗日政權所印行之郵票，蒐集家視之爲至寶，爭購珍藏。光緒元年沈葆楨所築臺南之億載金城，日軍侵入臺南時，劉永福部將柯壬貴，據此城孤軍奮戰，卒以衆寡不敵，棄城內渡。其英勇事蹟，今猶盛傳。